

日前，云南省纪委监委公开曝光了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有关问题。

一、关于违规报销交通补贴问题

2015年至2017年，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共计15户企业，未将交通费纳入职工工资总额进行管理，采取“限额凭票报销”方式报销职工交通费，涉及360人，金额共计463.6万元。其中，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本部按照中层管理人员（含部门助理）1500元/月、员工12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140.03万元，涉及67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国鼎投资有限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20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含部门主管）1500元/月、员工12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105.1万元，涉及65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能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20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员工12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31.88万元，涉及38人；云南国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按照高层管理人员25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员工1200元/月以及高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200元/月、员工10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64.93万元，涉及36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20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员工12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38.63万元，涉及27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中高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员工12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5.18万元，涉及9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每人12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4.9万元，涉及8人；香港中滇资本有限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000元/月、员工5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1.64万元，涉及10人；中滇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000元/月、员工5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3.5万元，涉及12人；云南国资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中层及以下管理人员12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31.07万元，涉及29人；云南滇资生物产业有限公司按照高管正职1800元/月、高管副职15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100元/月、员工9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16.29万元，涉及28人；云南国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200元/月、员工8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11万元，涉及12人；云南国通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前台（业务部门）1200元/月、后台（管理部门）6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5.68万元，涉及11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商业有限公司按照中高层管理人员在限额1500元/月的标准内报销交通费1.28万元，涉及3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控有限公司按照高层管理人员2000元/月、中层管理人员1500元/月、员工1200元/月的标准报销交通费2.49万元，涉及5人。

二、关于违规购买烟酒茶、礼品、土特产等问题

2015年至2018年，云南资本下属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能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等6户企业，涉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购买烟酒茶、礼品、土特产等共计金额22.14万元。

(一)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能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购买烟、茶、礼品等问题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能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2015年至2018年违规购买烟、茶、礼品共计金额16.04万元，其中购买茶叶11.39万元，烟2.15万元，中药材1.3万元，礼品8990元，购买酒3000元。

1. 2016年3月，由公司原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张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原财务总监何怡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冰岛茶20套，220元/套；景迈茶20套，150元/套；陈韵茶20套，75元/套；滇红茶5套，380元/套；中茶红印茶1饼，260元/饼；天沫生茶1饼，260元/饼。共计6批次，合计1.13万元。

2. 2016年3月，由公司原副总裁阳云春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原财务总监何怡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三七2公斤，300元/公斤；红东革阿里2公斤，670元/公斤。共计2批次，合计1940元。

3. 2016年4月，由公司原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张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原财务总监何怡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红塔山新势力香烟5条，100元/条；云烟软珍香烟30条，200元/条。共计2批次，合计6500元。

4. 2016年5月，由公司原副总裁阳云春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原财务总监何怡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云烟软珍香烟10条，210元/条；金猴献瑞茶6盒，150元/套；天之蓝酒20瓶，150元/瓶。合计6000元。

5. 2016年6月，由公司原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张黎报销，经市场总监赵作勇、原财务总监何怡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勐库2016年新茶16片，216元/片。合计3456元。

6. 2016年6月，由公司原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张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原财务总监何怡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印象烟庄香烟4条，340元/条。合计1360元。

7. 2016年7月，由公司原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张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原财务总监何怡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04年大益茶7片，500元/片。合计3500元。

8. 2016年9月，由公司原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张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三七0.5公斤，600元/公斤；天麻1公斤，400

元/公斤。合计700元。

9. 2016年9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布朗宫廷茶14饼，85元/饼；06年中茶黄印茶7饼，150元/饼；金猴祥瑞茶7饼，150元/饼；中茶红印茶7饼，180元/饼；古树松针茶1公斤，300元/公斤；蜜香金牙茶1公斤，800元/公斤。合计5650元。

10. 2016年9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2009年无量古树茶1公斤，280元/公斤；桂蜜红茶1套，430元/套；古树松针茶2提，70元/提（7饼/提）。合计850元。

11. 2016年11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三七一批，2350元/批；购买天麻一批，400元/批；购买天麻一批，900元/批。共计3批次，合计3650元。

12. 2016年11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古树松针茶0.5公斤，300元/公斤；桂蜜滇红茶2.5公斤，600元/公斤；绿茶香针茶0.5公斤，120元/公斤；景迈古树茶14饼，50元/饼；2014年冰岛春茶42饼，120元/饼；布朗宫廷茶42饼，80元/饼；茶罐16个，5元/个。共计7批次，合计1.09万元。

13. 2017年1月，由公司原副总裁阳云春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印象烟庄云烟香烟10条，335元/条。合计3350元。

14. 2017年2月，由公司原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张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印象烟庄云烟香烟20条，340元/条。合计6800元。

15. 2017年2月，由公司总裁张强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大吉贺岁金币10件，899元/件。合计8990元。

16. 2017年1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2004年中茶红印茶7饼，200元/饼；2004年大益茶2饼，500元/饼；桂蜜滇红茶2公斤，650元/公斤；野生红茶0.5公斤，1200元/公斤；2006年天沫生茶7饼，120元/饼；桂蜜滇红茶0.5公斤，650元/公斤；金猴献瑞茶7饼，150元/饼。共计7批次，合计6515元。

17. 2017年2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758茶粉1盒，580元/盒；06年天沫生茶7饼，120

元/饼；月光禅茶7饼，80元/饼；04年中茶红印茶7饼，200元/饼；2014年冰岛春茶7饼，120元/饼；2016年金昔归茶7饼，240元/饼；2015年景迈古树茶7饼，50元/饼；2005年熟砖8块，110元/块。共计8批次，合计7130元。

18. 2017年1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2006年易武古树茶7饼，260元/饼；2014年冰岛春茶7饼，120元/饼；2016年金昔归茶7饼，240元/饼；金猴献瑞茶7饼，150元/饼；2004年中茶红印茶7饼，200元/饼。共计5批次，合计6790元。

19. 2017年3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三七及天麻一批，合计5090元。

20. 2017年3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古树松针茶1罐，65元/罐；蜜香金芽茶23罐，165元/罐；桂蜜滇红茶9罐，125元/罐；野生红茶1罐，245元/罐。共计4批次，合计5230元。

21. 2017年5月，由公司原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张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印象烟庄云烟香烟4条，340元/条，合计1360元。

22. 2017年6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昔归古树茶1公斤，650元/公斤；野生红茶2公斤，1200元/公斤；2006年易武古树茶7饼，300元/饼；昔归古树茶1公斤，650元/公斤；小户寨古树茶1公斤，450元/公斤；野生红茶（中国红）0.5公斤，1200元/公斤；昔归古树茶1公斤，650元/公斤；野生红茶（中国红）1公斤，1200元/公斤。共计8批次，合计8700元。

23. 2017年6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小户寨古树茶1公斤，450元/公斤；2006年易武古树茶14饼，300元/饼；2014年冰岛古树茶14饼，150元/饼。共计3批次，合计6750元。

24. 2017年9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三七1批，680元/批。

25. 2017年9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桂蜜滇红茶5公斤，420元/公斤；2014年大雪山古树茶42饼，160元/饼；昔归古树茶8公斤，406.25元/公斤；2014年冰岛古树茶3

饼，220元/饼；景迈古树茶84饼，50元/饼；野生红茶9公斤，400元/公斤；月光禅茶3饼，230元/饼。共计7批次，合计2.12万元。

26. 2017年10月，由公司人事专员李苑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先后购买2014年冰岛春茶7饼，120元/饼；2014年昔归古树茶15饼，280元/饼；1999年熟茶7饼，280元/饼；金猴祥瑞熟茶28饼，150元/饼。共计4批次，合计1.12万元。

27. 2017年11月，由公司总裁张强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三七2公斤，455元/公斤。合计910元。

28. 2018年2月，由公司行政主管马迪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勐库生茶10公斤，168.5元/公斤。合计1685元。

29. 2018年5月，由公司行政主管马迪莎报销，经原副总裁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张强审批，购买滇红茶7盒，300元/盒。合计2100元。

（二）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国鼎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购买烟、茶问题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国鼎环境产业有限公司2015年至2018年违规购买烟、茶共计金额1.38万元，其中购买茶叶1.13万元，烟2520元。

1. 2017年3月，由国鼎环境原行政主管曾丽娟报销，经原副总经理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束强审批，购买普洱茶（景迈山）40片，150元/片，合计6000元。

2. 2017年3月，由国鼎环境原行政主管曾丽娟报销，经原副总经理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束强审批，购买普洱茶（散茶）20斤，105元/斤。合计2100元。

3. 2017年3月，由国鼎环境原行政主管曾丽娟报销，经原副总经理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束强审批，购买茶罐20个，115.5元/个。合计2310元。

4. 2017年3月，由国鼎环境原行政主管曾丽娟报销，经原副总经理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束强审批，购买茶罐10个，91元/个。合计910元。

5. 2017年3月，由国鼎环境原行政主管曾丽娟报销，经原副总经理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束强审批，购买红塔山牌香烟10条，200元/条，合计2000元。

。

6. 2017年12月，由国鼎环境原总经理助理张黎报销，经原副总经理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裁束强审批，购买印象牌香烟8包，65元/包，合计520元。

(三) 个旧市国鼎同盛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购买烟、茶问题

个旧市国鼎同盛环保产业有限公司2015年至2018年违规购买烟、茶共计金额7800元，其中购买茶叶4750元，烟3050元。

2018年10月，由国鼎同盛原行政文员任倚贤报销，经原能源环保会计赵祥忠审核，经国鼎同盛原总经理李正旋审批，先后购买大益茶10套，250元/套；玉溪尚善香烟6条，250元/条；大益茶5套，450元/套；玉溪尚善香烟5条，310元/条。共计4批次，合计7800元。

(四) 云南国鼎能效电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购买烟、茶、礼品问题

云南国鼎能效电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至2018年违规购买烟、茶共计金额8647元，其中购买茶叶5200元，烟2100元，礼品1347元。

1. 2017年3月，由国鼎能效原行政主管马迪莎报销，经原综合管理部分管领导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经理束刚审批，购买冰岛宫廷普洱茶10套，220元/套，合计2200元。

2. 2017年3月，由国鼎能效原行政主管马迪莎报销，经原综合管理部分管领导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经理束刚审批，购买景迈春韵普洱茶10套，150元/套，合计1500元。

3. 2017年3月，由国鼎能效原行政主管马迪莎报销，经原综合管理部分管领导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经理束刚审批，购买陈韵兰韵普洱茶20套，75元/套，合计1500元。

4. 2017年3月，由国鼎能效原行政主管马迪莎报销，经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经理束刚审批，购买印象烟庄香烟6条，350元/条，合计2100元。

5. 2017年9月，由国鼎能效销售员李典勇报销，经原综合管理部分管领导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经理束刚审批，购买嘉华月饼3盒，259元/盒，合计777元。

6. 2017年12月，由国鼎能效行政人事张丽报销，经原综合管理部分管领导阳云春、财务总监杨志东审核，总经理束刚审批，购买三七3盒，190元/盒，合计570元。

。

（五）上海云资敦鼎实业有限公司购买茶、礼品卡问题

上海云资敦鼎实业有限公司2015年至2018年违规购买茶、礼品卡共计金额1.8万元，其中购买茶叶1.3万元，礼品卡5000元。

1. 2017年9月，由云资敦鼎原办公室主任王群报销，经原财务总监徐正辉审核，总经理曾可为审批，购买茶管家野生红茶10公斤，1300元/公斤，合计1.3万元。
2. 2017年1月，由云资敦鼎副总经理李东波报销，经原财务总监徐正辉审核，总经理曾可为审批，购买百联集团OK卡5张，1000元/张，合计5000元。

（六）云南国滇茶业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酒问题

云南国滇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至2018年违规购买酒共计金额1.28万元。

1. 2016年11月，由国滇茶业原董事会秘书周丽华报销并审核，经原董事长刘鹏峰审批，先后购买怀庄（3年）白酒40瓶，180元/瓶；英斯图红酒4瓶，150元/瓶。共计2批次，合计7800元。
2. 2017年6月，经国滇茶业原行政人力总监李玉丽审核，由原总经理助理周丽华报销并审批，购买怀庄（1年）白酒40瓶，125元/瓶，合计5000元。

三、关于违规报销代驾费的问题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本部2016年报销代驾费396元。

1. 2016年7月，由云南资本本部原行政办公室副总经理现茂报销，经原行政办公室总经理阳光、原资产财务部总经理周先田审批，报销2016年6月27日代驾费287元。

。

2. 2016年8月，由云南资本本部原行政办公室职员李剑巍报销，经原行政办公室副总经理文彬、原资产财务部总经理周先田审批，报销2016年4月1日代驾费109元。

四、关于违规报销专车费的问题

2015年至2017年，云南国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李晶、副总裁丰蕾、原副总裁李浩然3人出差不仅报销交通补贴，期间经以上3人同意，由综合管理部李忠艳经办

，还分别用公款预存的专车费支出个人交通费385元、196元、1510元，合计2091元。

(云南省纪委监委 || 责任编辑 李灵娜)